放弃代位追偿扩展条款

经双方同意，保险人同意放弃对下列各方可能拥有的代位求偿权：

（一）被保险人的关联或联营公司；

（二）被保险人的子公司或控股公司；

（三）被保险人的董事、合伙人；

（四）被保险人的雇员。

但上述各方的故意行为造成保险事故的，保险人保留代位求偿权。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